

证券代码：873146

证券简称：鑫力新材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2月1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温州市龙湾区蒲州街道新二路1号丰众建科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2月6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季群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李文智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综合因素考虑，公司拟将所持有的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徽印学”）100%的股权转让给温州观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，交易价格拟为1元。本次交易价格为系结合了安徽印学的净资产、经营状况等因素，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的一个公平的转让价格。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，公司不再持有安徽印学股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于2025年3月4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董事会

2025年2月17日